

丰顺县自然资源局

丰顺县地籍数据成果汇交技术服务 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1. 业主单位：丰顺县自然资源局
2. 地址：梅州市丰顺县汤坑镇广场北路1号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丰顺县地籍数据成果汇交技术服务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供应商应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约能力。
2. 具备测绘相关资质，未被列入行业黑名单或重点关注名单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服务内容：按照《地籍数据汇交要求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汇交要求”），对数据结构、文件格式、图表和字段内容进行组织整理，数据成果的完整性、准确性、有效性、规范性和一致性等应符合地籍数据库标准规范要求。要结合数据登记状态，将地籍成果（196212宗）按“已调查已登记”和“已调查未登记”分类组织，确保数据分层分类、图属结构组织、关键字段填写等均通过部质检软件质量检查。

2. 服务要求：严格遵循《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地籍成

果入库汇交工作的通知》粤自然资登记〔2025〕1146号文技术要求，确保数据完整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和安全性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

履行地点：梅州市丰顺县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服务金额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（从服务方案、实施能力、公司实力与业绩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），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进行选取。根据《丰顺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丰府办函〔2022〕164号文件要求，服务费下浮20%。

2. 服务金额：根据优质优价的原则，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，按照省、市有关要求时间完成成果汇交。

八、验收

丰顺县地籍数据成果成功汇交至省技术中心即视为通过验收，不再单独组织验收工作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验收合格后在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
十、解决争议方式

争议协商不成的，提交梅州市丰顺县人民法院诉讼。

